

##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拟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一、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国资委发布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 号）等相关规定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拟改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进行了充分沟通，中审华已知悉本事项并未提出异议，前后任审计机构已按相关规定做了沟通。

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华，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对中审华审计团队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1. 机构信息

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注册资本：3,600 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首批获准从事金融

审计相关业务、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 23 家境内分所。

信永中和是第一家以自主民族品牌走向世界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4 年正式发起创建 Shine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国际会计网络，2019 年度在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Bulletin（国际会计公报，简称 IAB）公布的全球国际会计机构排名中位列第 19 位。

投资者保护能力：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 2. 人员信息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8 人，注册会计师 1666 人。从业人员数量 5919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 3. 业务信息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2 亿元。

2019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00 家，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值在 1,870,000 万元左右。信永中和在电气相关行业有丰富的经验，服务过的上市公司客户包括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

## 4. 执业信息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从业经历、执业资质、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等情况说明如下：

姓名	职务	从业经历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业务年限
邓丽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从业经历 10 年	注册会计师	是	10 年
黄迎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	事务所从业经历 26 年	注册会计师	是	20 年
胡松林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从业经历 12 年	注册会计师	是	7 年

### 5. 诚信记录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七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调研，认为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改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改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同意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3.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4. 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将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报备文件

1. 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 公司 2020 年第三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陈述意见；
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